

附件2

闵行区2023年区级单位预算

预算单位：上海市闵行区信访事务受理中心

目 录

一、单位主要职能

二、单位机构设置

三、名词解释

四、单位预算编制说明

五、单位预算表

1. 2023年单位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2. 2023年单位收入预算总表

3. 2023年单位支出预算总表

4. 2023年单位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5. 2023年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6. 2023年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7. 2023年单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8. 2023年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单位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9. 2023年单位“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六、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七、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上海市闵行区信访事务受理中心主要职能

上海市闵行区信访事务受理中心是中共上海市闵行区委、上海市闵行区人民政府信访办公室的下属事业单位。

主要职责为：

1. 负责受理网上信访业务；
2. 负责受理（办理）党务信箱、区长信箱；
3. 负责对本区各部门电话、电子邮件和网上信访工作的指导、检查、督促；
4. 负责对电话、电子邮件和网上信访受理人员的信访业务培训；
5. 对电话、电子邮件和网上信访反映的重大问题进行综合分析，为领导决策提供意见和建议等。

上海市闵行区信访事务受理中心机构设置

上海市闵行区信访事务受理中心不设内设机构。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区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基本支出预算：是区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编制的年度基本支出计划，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两部分。

（六）项目支出预算：是区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完成行政工作任务、事业发展目标或政府发展战略、特定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编制的年度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是与区级财政有经费领拨关系的部门及其下属预算单位使用区级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主要安排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人员的国际合作交流、重大项目洽谈、境外培训研修等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主要安排全国性专业会议、国家重大政策调研、专项检查以及外事团组接待交流等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所需住宿费、交通费、伙食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主要安排编制内公务车辆的报废更新，以及用于安排市内因公出差、公务文件交换、日常工作开展等所需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2023年单位预算编制说明

2023年，上海市闵行区信访事务受理中心收入预算247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47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30万元；事业收入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

支出预算247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支出预算247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30万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247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30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0万元，与2022年预算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为0。财政拨款支出主要内容如下：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科目187.96万元，主要是指上海市闵行区信访事务受理中心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事务管理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行政运行、一般行政管理事务、信访事务、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2. “社会保障与传媒支出”科目34.06万元，主要是用于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 “卫生健康支出”科目14.90万元，主要用于机关职工医疗卫生方面的支出。
4. “住房保障支出”科目10.26万元，主要用于职工住房方面的支出。

2023年预算单位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闵行区信访事务受理中心

单位：元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一、财政拨款收入	2,471,79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79,607	1,660,207	219,400	
1、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2,471,793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0,579	340,579		
2、政府性基金		三、卫生健康支出	149,003	149,003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四、住房保障支出	102,604	102,604		
二、事业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四、其他收入						
收入总计	2,471,793	支出总计	2,471,793	2,252,393	219,400	

2023年预算单位收入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闵行区信访事务受理中心

单位：元

项目				收入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79,607	1,879,607			
201	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879,607	1,879,607			
201	03	50	事业运行	1,879,607	1,879,60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0,579	340,579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40,579	340,579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7,053	227,053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3,526	113,52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9,003	149,003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9,003	149,003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49,003	149,00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2,604	102,604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02,604	102,604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02,604	102,604			
合计				2,471,793	2,471,793			

2023年预算单位支出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闵行区信访事务受理中心

单位：元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79,607	1,879,607	
201	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879,607	1,879,607	
201	03	50	事业运行	1,879,607	1,879,60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0,579	340,579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40,579	340,579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7,053	227,053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3,526	113,52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9,003	149,003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9,003	149,003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49,003	149,00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2,604	102,604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02,604	102,604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02,604	102,604	
合计				2,471,793	2,471,793	

2023年预算单位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闵行区信访事务受理中心

单位：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2,471,79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79,607	1,879,607		
二、政府性基金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0,579	340,579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卫生健康支出	149,003	149,003		
		四、住房保障支出	102,604	102,604		
收入总计	2,471,793	支出总计	2,471,793	2,471,793		

2023年预算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闵行区信访事务受理中心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79,607	1,879,607	
201	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879,607	1,879,607	
201	03	50	事业运行	1,879,607	1,879,60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0,579	340,579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40,579	340,579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7,053	227,053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3,526	113,52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9,003	149,003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9,003	149,003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49,003	149,00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2,604	102,604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02,604	102,604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02,604	102,604	
合计				2,471,793	2,471,793	

2023年预算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闵行区信访事务受理中心

单位：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注：本单位2023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2023年预算单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闵行区信访事务受理中心

单位：元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注：本单位2023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2023年预算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闵行区信访事务受理中心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部门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252,033	2,252,033	
301	01	基本工资	281,028	281,028	
301	02	津贴补贴	38,460	38,460	
301	07	绩效工资	1,225,169	1,225,169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27,053	227,053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113,526	113,526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49,003	149,003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4,190	14,190	
301	13	住房公积金	102,604	102,604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1,000	101,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19,400		219,400
302	01	办公费	92,800		92,800
302	02	印刷费	4,800		4,800
302	04	手续费	1,200		1,200
302	05	水费	14,000		14,000
302	06	电费	21,000		21,000
302	07	邮电费	1,000		1,000
302	11	差旅费	10,000		10,000
302	13	维修(护)费	2,000		2,000
302	27	委托业务费	10,000		10,000
302	28	工会经费	32,000		32,000
302	29	福利费	30,240		30,24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60		36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60	360	
303	09	奖励金	360	360	
合计			2,471,793	2,252,393	219,400

2023年预算单位“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闵行区信访事务受理中心

单位：万元

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2023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购置费	运行费	
0	0	0	0	0	0	0

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一、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0万元，与2022年预算持平。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与2022年预算持平。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与2022年预算持平。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与2022年预算持平；公务用车运行费0万元，与2022年预算持平。

（三）公务接待费0万元。与2022年预算持平。

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本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三、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上海市闵行区信访事务受理中心2023年度未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3年度，本单位编报绩效目标的项目共0个，涉及项目预算资金0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单位有车辆0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所属单位用于机要通信和应急保障之外公务用途的车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2023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